

《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十五五”规划 (2026-2030年)》专家评审意见

2026年02月09日，受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委托，广东省地质灾害防治协会邀请了五位专家（名单附后）对《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十五五”规划（2026-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进行评审。专家组在审阅《规划》的基础上，听取了《规划》内容介绍，经质询、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规划》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16-2025年）》、《广东省湛江市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以及湛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等进行编制，依据充分，符合有关规定。

二、《规划》收集分析了全市地质灾害调查等资料，总结了湛江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展、主要成效与存在问题，基础资料丰富，数据翔实。

三、《规划》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正确，工作目标与主要任务明确；符合市委、市政府推进地质灾害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与湛江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

四、根据湛江市主要地质灾害的性质、分布特征、

危害程度，结合地质环境和气候条件等综合因素，划分了地质灾害易发区、风险区及防治分区，分区合理。

五、《规划》中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合理，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综合防治体系及应急体系建设等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保障措施可行。

六、《规划》实施对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具有较强的指导性。

综上所述，《规划》基础资料丰富、数据可靠、内容全面，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明确，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张建国

2026年2月9日